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21日至2024年11月20日止。

第 7888236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28日

商 标

玩竹

申 请 人 杭州人竺文化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百丈镇溪口特色文化街区7号

代理机构 杭州智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7类：提供维修信息；仓库建筑和修理；采矿；室内装潢修理；锅炉清洁和修理；电器的安装和修理；汽车保养和修理；飞机保养与修理；船只建造；照相器材修理；钟表修理；保险库的保养和修理；防锈；轮胎翻新；家具修复；修补衣服；消毒；艺术品修复